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改 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 年 3 月 19 日，由建设单位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国贸大道南 636 号之二，扩建项目增加产品、设备、刷漆工序等，年增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扩建后，总体项目年产电梯导轨 9 万吨、电梯连接板 6000 吨；主要建筑物有一栋二层导轨联合厂房、一栋一层联合站房、一栋一层综合库房，占地面积 2927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9579.7 平方米。改扩建后主要生产设备：抛丸机 3 台、上漆机 6 台、烘干机 5 台、粗调机 3 台、全自动高精度刨床 3 台、精调机 4 台、自动端部加工线 7 台、龙门刨床 8 台、上油机 4 台、锯床 2 台、铣床 2 台、钻孔机 5 台、倒角机 1 台、冲床 1 台、剪板机 1 台、折弯机 1 台、磨床 5 台、空压机 5 台等。项目员工 230 名，内部不安排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米毅文 收富 叶振宏

吴嘉雄

何丹丹

何梓涵

何梓涵

改扩建项目于 2016 年 6 月投产，于 2020 年 8 月 4 日收到《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穗番环发改[2020]0400107 号）。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8 月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 3 万吨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21）51 号）。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完成整改并开始调试。项目所在园区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番水排水【20201224】第 809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电梯导轨半自动生产线 2 区、电梯连接板生产线的有机废气治理设施由 1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调整为 2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活性炭吸附装置”，调整前后排气筒数量不变；项目不产生废防锈油、废油漆，而产生废含油漆的抹布及手套，交由具备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机构处理，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广日污水处理站处理，再经市政污水管道输送至化龙净水厂深度处理，处理后的尾水排入珠江后航道黄埔航道。

冷却液定期捞渣，循环使用不外排。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二）废气

朱智文 收稿 叶振宏

吴君暖

何明

丁可峰

何君真

FQ-01: 抛丸粉尘废气（电梯导轨自动生产线 1）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FQ-01）排放。

FQ-02: 抛丸粉尘废气（电梯导轨自动生产线 2、3）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FQ-02）排放。

FQ-03: 电梯导轨自动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经 1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FQ-03）高空排放。

FQ-04: 电梯导轨半自动生产线 1 区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经 1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FQ-04）高空排放。

FQ-05: 电梯导轨半自动生产线 2 区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经 1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电梯连接板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经 1 套“水喷淋+高效除雾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一起通过 15 米排气筒（FQ-05）高空排放。

项目仅使用水性涂料进行刷漆。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含切削液边角料、废包装容器、废液压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含油漆抹布及手套、废活性炭、废刷子、喷淋废水等危险废物设置专门存放场所暂存并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金属碎屑、金属边角料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CNT202200139），结果表明：

（一）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二）废气

朱智文

叶富 叶振宏

吴春晓

何丹丹

何梓洪

何丹丹

FQ-01、FQ-02 抛丸粉尘废气处理后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 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FQ-03、FQ-04、FQ-05 有机废气处理后总 VOCs 排放符合广东省《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表 2 排气筒 VOCs 第 II 时段烘干室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总 VOCs 排放符合广东省《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三) 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 项目颗粒物、VOCs 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五) 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已与广州市环境保护技术有限公司、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协议。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金属碎屑、金属边角料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 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米智之

收稿 时振云

吴碧姝

何博洋
何博洋
何博洋

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3）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验收工作组

2022年3月19日



朱智文 张宇 叶振宏

吴碧华

王南真

何丹丹

丁可峰

八、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年产电梯导轨3万吨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朱智文	行政管理专员	13829769960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朱智文
2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叶振宏	设备管理员	15622302708	建设单位	叶振宏
3	广州塞维拉电梯轨道系统有限公司	王友富	调度员	13711695055	建设单位	王友富
4	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吴春媛	技术员	18620205778	监测单位	吴春媛
5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何梓浩	助理工程师	13650781383	报告编制单位	何梓浩
6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邱育真
7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白丹丹	高级工程师	13570380745	技术咨询专家	白丹丹

